

国家外汇管理局温江支局

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温江支局在 2022 年度严格按照省分局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通过支局办公场所电子显示屏、宣传栏公开信息。积极推进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和“政务服务网上办理平台”应用，进一步做好政务服务工作。2022 年温江支局通过“政务服务网上办理平台”办理行政许可业务 65 笔，均通过省分局互联网子网站进行信息公示，依规做好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等信息公示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2022 年，温江支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5 条，无行政处罚信息，无行政事业性收费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。2022 年，温江支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温江支局根据分局工作要求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，实行专人负责、分级审批制度，按照分局规定按时依规公开相关政府信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构建情况。温江支局依托分局互联网子网站、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、“政务服务网上办理平台”、公开咨询电话、办公场所公示等方式构建了多维度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部督导和检查制度，不定期对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自查，杜绝信息公开不规范的情况。二是严格落实事前复核审批、事后监督的工作机制，压实责任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的合规有序开展。三是畅通外部监督渠道，及时对投诉建议进行反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数量	本年废止数量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6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 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							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	结 果 纠	其 他 结	尚 未 审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

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	维	纠	结	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温江支局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要求，扎实推进相关工作，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人员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把握不够深入、现有制度执行力度有待加强等问题。2023年，温江支局将继续按照总局和分局有关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持续加强对政策和制度的学习，不断提高人员素质和专业素养，同时做好政务信息公开监督检查工作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方式，切实加强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温江支局办公地址：成都市温江区西大街44号104室

业务咨询电话：028-82729758

监督和投诉电话：028-82666955

工作时间：上午8:30-12:00，下午14:00-17:30